

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宜昌市五峰渔洋关镇天池路8号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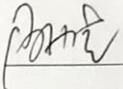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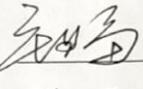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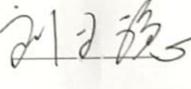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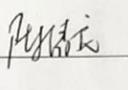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 号安联大厦35 层、28 层A02 单元

2020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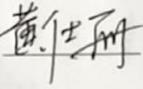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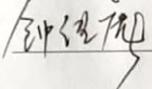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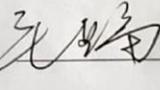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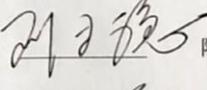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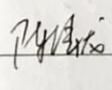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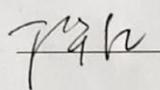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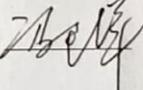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陈赤清  毛业富  刘义稳 
陈清龙  冯运洋 

全体监事签名：

王君  黄仕丽  钟德彪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毛业富  刘义稳  陈清龙 
丁华红  冯运洋 

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5日



目录

声明.....	- 2 -
目录.....	- 3 -
释义.....	- 4 -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5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7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发行情况.....	- 10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 10 -
五、 定向发行说明书调整.....	- 10 -
六、 有关声明.....	- 11 -
七、 备查文件.....	- 12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现有股东	指	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东
认购人/发行对象	指	最终认购公司股份的发行对象
安信证券/主办券商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赤诚生物
证券代码	831696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
发行前总股本（股）	84,275,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20,00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104,275,000
发行价格（元）	3.50
募集资金（元）	70,000,000.00
募集现金（元）	70,000,0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现金认购
是否构成挂牌公司收购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p>1、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安排的规定 公司现行《公司章程》第十八条规定：公司增资时，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p> <p>2、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p> <p>3、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符合《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规范性要求。</p>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0名，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发行对象类型		
1	北京金控浙商资本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6,000,000	21,0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企业或机构
2	宜昌国投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000,000	21,0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基金

3	湖北莘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	14,0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基金
4	鼎泰海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7,000,000	现金	在册股东	非自然人投资者	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基金
5	周立章	200,000	700,000	现金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6	冯愿妮	700,000	2,450,000	现金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7	王红玲	100,000	35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8	张亮	400,000	1,4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9	林星军	200,000	7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10	任金美	400,000	1,4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合计	-	20,000,000	70,000,000.00	-	-		

本次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及合法自筹资金，发行对象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本次发行对象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投资者适当性的有关要求。截至 2020 年 12 月 10 日，发行对象已按照认购要求将认购资金全部缴纳到账。

(四) 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实际募集金额为 70,000,000.00 元，与预计募集金额一致，资金使用安排未变。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本次股票发行将遵循《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办理股份限售，除此之外，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其他限售情形，发行对象无自愿锁定的承诺。发行完成后，新增股份可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2020 年 9 月 21 日、2020 年 10 月 9 日分别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议案。公司已对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设立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已经按相关规定在五峰金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上述专项账户。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已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1. 公司不属于国有、国有控股或外资企业，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发行人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2. 截至本次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出具之日，公司在册股东类型包含境内自然人和境内非国有法人，不涉及其他需履行国资、外资、金融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批准或备案程序。
3. 本次发行对象为境内自然人和境内国有法人、境内非国有法人，不涉及需履行国资、外资、金融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批准或备案程序。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陈赤清	21,823,500	25.8956%	16,301,250
2	毛业富	20,790,000	24.6692%	15,592,500
3	五峰立倍投资管理服务部（有限合伙）	5,247,399	6.2265%	0
4	毛业琼	4,725,000	5.6066%	0
5	彭友蔼	4,238,562	5.0294%	0
6	五峰得倍投资管理服务部（有限合伙）	2,204,400	2.6157%	0
7	唐雨竹	1,717,820	2.0384%	0
8	谢春华	1,485,559	1.7628%	0
9	林红卫	1,485,559	1.7628%	0
10	冯愿妮	1,275,590	1.5136%	0
	合计	64,993,389	77.1206%	31,893,750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陈赤清	21,823,500	20.9288%	16,301,250
2	毛业富	20,790,000	19.9377%	15,592,500
3	北京金控浙商资本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6,000,000	5.7540%	0
4	宜昌国投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000,000	5.7540%	0
5	五峰立倍投资管理服务部（有限合伙）	5,247,399	5.0323%	0
6	毛业琼	4,725,000	4.5313%	0
7	彭友蔼	4,238,562	4.0648%	0

8	湖北莘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	3.8360%	0
9	五峰得倍投资管理服务部（有限合伙）	2,204,400	2.1140%	0
10	鼎泰海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1.9180%	0
合计		77,028,861	73.8709%	31,893,750

注：以上表格中发行前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均以截至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9 月 24 日股东名册所载信息为基础，发行后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仅考虑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影响。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522,250	6.5527%	5,522,250	5.2959%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5,261,250	6.2430%	5,261,250	5.0456%
	3、核心员工	14,590,000	17.3124%	14,790,000	14.1836%
	4、其它	23,272,750	27.6152%	43,072,750	41.3069%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48,646,250	57.7232%	68,646,250	65.8319%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301,250	19.3429%	16,301,250	15.6329%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9,327,500	22.9338%	19,327,500	18.5351%
	3、核心员工	0	0.0000%	0	0.0000%
	4、其它	0	0.0000%	0	0.000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35,628,750	42.2768%	35,628,750	34.1681%
总股本		84,275,000		104,275,0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132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7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139人。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募集资金 70,000,000.00 元，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一定幅度的提高，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资产负债结构更趋稳健，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完善，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优化公司财务结构，为公司后续发展带来积极的影响。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后，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发生变化。不存在因为股票定向发行而导致的业务与资产整合计划。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

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定向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陈赤清先生，陈赤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823,500.00 股，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前股份总额的 25.90%；本次定向发行后，陈赤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占本次定向发行后股份总额的 20.93%，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陈赤清	董事长	21,823,500.00	25.8956%	21,823,500.00	20.9288%
2	毛业富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790,000.00	24.6692%	20,790,000.00	19.9377%
3	陈清龙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00	0.0119%	10,000.00	0.0096%
4	刘义稳	董事、副总经理	220,000.00	0.2611%	220,000.00	0.2110%
5	冯运洋	董事、董事会秘书	0.00	0.0000%	0.00	0.0000%
6	王君	监事会主席	0.00	0.0000%	0.00	0.0000%
7	黄仕丽	监事	0.00	0.0000%	0.00	0.0000%
8	钟德彪	职工监事	0.00	0.0000%	0.00	0.0000%
9	彭友蔼	核心员工	4,238,562.00	5.0294%	4,238,562.00	4.0648%
10	林红卫	核心员工	1,485,559.00	1.7628%	1,485,559.00	1.4247%
11	谢春华	核心员工	1,485,559.00	1.7628%	1,485,559.00	1.4247%
12	唐雨竹	核心员工	1,717,820.00	2.0384%	1,717,820.00	1.6474%
13	彭璐	核心员工	699,086.00	0.8295%	699,086.00	0.6704%
14	杨刚才	核心员工	1,138,446.00	1.3509%	1,138,446.00	1.0918%
15	唐珈	核心员工	669,695.00	0.7947%	669,695.00	0.6422%
16	李丽华	核心员工	727,886.00	0.8637%	727,886.00	0.6980%
17	向拥华	核心员工	29,129.00	0.0346%	29,129.00	0.0279%
18	邓萍	核心员工	29,129.00	0.0346%	29,129.00	0.0279%
19	刘双洪	核心员工	29,129.00	0.0346%	29,129.00	0.0279%
20	张展毓	核心员工	200,000.00	0.2373%	200,000.00	0.1918%
21	陈清虎	核心员工	680,000.00	0.8069%	680,000.00	0.6521%
22	许存静	核心员工	50,000.00	0.0593%	50,000.00	0.0480%
23	孙传波	核心员工	80,000.00	0.0949%	80,000.00	0.0767%
24	胡安迪	核心员工	75,000.00	0.0890%	75,000.00	0.0719%
25	熊应洁	核心员工	150,000.00	0.1780%	150,000.00	0.1439%
26	杨莉	核心员工	20,000.00	0.0237%	20,000.00	0.0192%
27	罗晓龙	核心员工	100,000.00	0.1187%	100,000.00	0.0959%
28	张长安	核心员工	650,000.00	0.7713%	650,000.00	0.6234%
29	关晓婷	核心员工	20,000.00	0.0237%	20,000.00	0.0192%
30	丁显卓	核心员工	65,000.00	0.0771%	65,000.00	0.0623%
31	孙彦妮	核心员工	20,000.00	0.0237%	20,000.00	0.0192%
32	胡士凡	核心员工	10,000.00	0.0119%	10,000.00	0.0096%
33	周立章	核心员工	75,000.00	0.0890%	75,000.00	0.0719%

34	敖峰	核心员工	110,000.00	0.1305%	110,000.00	0.1055%
35	张波	核心员工	35,000.00	0.0415%	35,000.00	0.0336%
合计			57,433,500.00	68.1503%	57,433,500.00	55.0790%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19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32	0.18	0.14
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74	1.92	1.55
资产负债率	35.87%	37.39%	32.21%

注：本次股票发行前的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等有关指标按发行前总股本 84,275,000 股计算。本次股票发行后的有关指标按发行后总股本 104,275,000 股计算。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发行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形。

四、 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五、 定向发行说明书调整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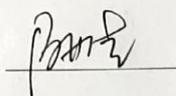
序号	定向发行说明书	披露时间	履行的审议程序	主要调整内容
1	第一次调整	2020年9月21日	涉及重大调整，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本次定向发行的审查意见，对定向发行说明书中发行对象与董监高之间的关联关系、发行对象适当性评价、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具体用途、发行前后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认购协议中发行终止后的退款及补偿安排进行了补充；同时，召开监事会，履行审议程序。
2	第二次调整	2020年11月6日	不涉及重大调整，无需履行审议程序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本次定向发行的审查意见，对定向发行说明书中有关授权发行、股权登记日等内容进行更新。
3	第三次调整	2020年11月18日	不涉及重大调整，无需履行审议程序大会审议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本次定向发行的审查意见，对定向发行说明书中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具体用途进行细化补充。

六、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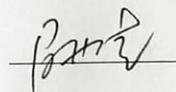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签名：

陈赤清



控股股东签名：

陈赤清



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25日



七、 备查文件

- (一) 《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 《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三) 《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 (四) 本次股票发行的验资报告
- (五)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